

2016 年度 阳信县总工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工运方针，按照县委和上级工会的工作部署，围绕全县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县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确定的任务和做出的决议，领导下级工会工作。

(二) 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坚持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职能。

(三) 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县委、县政府和市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全县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制度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 加强工会理论政策研究，贯彻执行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检查和督促下级工会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下级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五) 监督、检查县总工会机关及直属单位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全县工会干部的培训工作。

(六) 协助县政府做好县以上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劳模管理工作；做好全国“五一”、省“富民兴鲁”、市、县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管理和服务工作。

(七) 负责全县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

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和规定，负责对工会兴办的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八）负责全县工会对外交流工作。

（九）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阳信县总工会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9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50.4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2.5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2.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3.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4.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24		本年支出合计	53	93.40
本年收入合计	25	93.40	结余分配	5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56	
	28		总计	57	93.40
合计	29	93.40	合计	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93.40	93.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9	50.4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0.49	50.49					
2012901			行政运行	50.49	50.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5	12.55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8.55	8.55					
2080302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6	0.06					
2080304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8	0.08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8.41	8.41					
20821			特困人员供养	4.00	4.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93.40	65.40	2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9	50.4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0.49	50.49				
2012901			行政运行	50.49	50.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5	8.55	4.00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8.55	8.55				
2080302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6	0.06				
2080304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8	0.08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8.41	8.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	50.49	50.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8			
	3		三、国防支出	19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			
	5		五、教育支出	2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2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12.55	12.55	
	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	2.98	2.98	
	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	3.38	3.38	
	10		二十一、其他支出	26	24.00	24.00	
本年收入合计	11	93.40	本年支出合计	27	93.40	93.4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			2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4			30			
	15			31			
合计	16	93.40	合计	32	93.40	93.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93.40	65.40	2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9	50.4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0.49	50.49	
2012901			行政运行	50.49	50.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5	8.55	4.00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8.55	8.55	
2080302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6	0.06	
2080304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8	0.08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8.41	8.41	
20821			特困人员供养	4.00		4.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	4.00		4.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8	2.98	
21005			医疗保障	2.98	2.98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98	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	3.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8	3.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8	3.38	
229			其他支出	24.00		24.00
22999			其他支出	24.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6.01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7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1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0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2.9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3.3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10.33	30229	福利费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1.5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20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上年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无财政资金安排“三公经费”，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收入总计 93.40 万元，支出总计 93.40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7.30 万元，增长 158.73%。

(二) 收入决算情况

2016 年度本年收入 93.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3.40 万元，占 100 %。

(三) 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年度本年支出 93.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40 万元，占 70.02%；项目支出 28 万元，占 29.98%。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 93.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40 万元，占 70.02%。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 93.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5.40 万元，占 70.02%；工会经费财政拨款 24 万元，占 25.70%；送温暖资金 4 万元，占 4.28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5.4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02 %。与 201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长 29.3 万元，增长 81.16%。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9.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4%。决

算数小于年初预算，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调出。
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群团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基本工资支出。年初预算为 6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主要反映用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10.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73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保障幅度有所增长。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3.4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工会经费财政拨款和送温暖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50.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财政拨款工会经费 24 万元。指财政供养人员应上缴工会经费由财政统一划拨。

送温暖资金 4 万元。用于困难职工的慰问、大病救助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无财政资金安排“三公经费”。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度阳信县总工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49万元，比2015年增长18.39万元，增长50.94%，其原因：自2015年7月始县总工会行政编人员人事费由县财政承担，只是整个年度的一半。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第五章第四十六条、《中国工会章程》第三十八条之规定，工会资产有别于国有资产，是社会团体资产，中华全国总工会对各级工会的资产拥有终极所有权。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注重实现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严格绩效目标监控、项目支出按预算严格执行，做到专款专用，如送温暖资金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管理使用，切实将送温暖资金发放到困难职工手中。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本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

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进行年末分配，将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的比例分配为职工福利基金和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年末结账形成的需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本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

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